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5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1）。公司独立董事董黎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红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红英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张红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张红英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